

证券代码：839731

证券简称：讯华高新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本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外，且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①组合中，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1.00	5.00
4-6 月	10.00	5.00

7 个月-1 年	50.00	5.00
1-2 年	100.00	10.00
2-3 年	10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无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无风险组合包含公司关联方应收款项、自营店面押金、保证金、POS 刷卡未达款。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无风险组合（含公司关联方应收款项、店面 POS 刷卡未达款）

在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其坏账准备：除了无风险组合外，对于划分为账龄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无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充分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公司客户信用状况应收账款变化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应收账款账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对采用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 2022 年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 2022 年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客观性原则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变更依据充分。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审计采用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是会计估计变更后的，由于当时工作人员的疏忽，未及时审议、未及时信披。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